

岐阜县知事认定各种学校

SUBARU 学院本巢校

招生简章



〒501-0461 岐阜县本巢市上真桑 1963 番地
电话:058-260-9001 传真:058-260-9003

E-mail: info@nihongo-subaru.com
<https://www.nihongo-subaru.com/>



目录

1. 课程概要	第 2 页
2. 入学资格	第 2 页
3. 申请材料	第 2 页
4. 从申请到入国的流程	第 4 页
5. 学费	第 5 页
6. 学费减免制度	第 5 页
7. 关于宿舍	第 5 页
8. 汇款账户	第 6 页
9. 缴纳金退还规定	第 6 页

1. 课程概要

课程	入学时间	报名截止日期	课程招生人数
日语升学 2 年课程	4 月	9 月 30 日	80 名
日语升学 1 年 9 个月课程	7 月	1 月 31 日	40 名
日语升学 1 年 6 个月课程	10 月	4 月 30 日	40 名

2. 入学资格

- ① 入学 18 岁以上受 12 年以上正规学校教育者或同等课程结业者。
- ② 经济担保人具有充分的经济支付能力。
- ③ 身心健康，能遵守日本法律者。

3. 申请材料

◆ 关于申请人的材料

①	入学志愿书（入学願書）	请从本学院网站下载使用。
②	履历书（履歴書）	请从本学院网站下载使用。
③	毕业证明	最终学校毕业证原件或毕业证明书原件 在学者请提交⑤的毕业预定证明书
④	成绩证明	最终学校或预毕业校成绩证明书原本
⑤	预毕业，在学，休学，退学，职历证明（符合该条件者）	在学，休学，退学，有职历者提交证明书原件 在学中的预毕业生提交预毕业证明书原件
⑥	证明日语能力・日语学习经历的相关资料（符合该条件者）	参加日本语能力考试、J-TEST、NAT-TEST 等相关日语考试者，请提交其成绩・认定书原件。 另外，在日语教育机构学习日语的话，请提交相关证明材料。
⑦	证明国籍，姓名，性别，出生年月日，出生地，现住址，家庭成员等信息的国家行政机关发行的证明材料	居民户口本，出生证明等 中国籍学生提交居民户口本及暂住证的全页数复印件 请提交记载有最新内容的证件
⑧	护照复印件（持有者）	记载身份内容和日本入国历的页
⑨	照片 8 张（4 cm × 3 cm）	不可使用复印的照片 请使用报名前 3 个月内拍摄的照片
⑩	本学院所需要的其他材料	如有需要，学校会索求其他材料

◆ 经济担保人材料

①	经济担保书（経費支弁書）	请从本学院网站下载使用。
②	证明与申请人之间关系的材料（经济担保人为本人时不需要）	出生证明、亲属关系证明等相关材料 中国籍人员须提交《亲属关系公证书》
③	存款证明书	经济担保人名义的正本
④	证明③的存款形成过程的说明书及※资料	银行出具的资金出入明细原件或存折复印件 (存款证明开出日起过去1年的) 另外,如无法提供过去1年内的交易记录, 或交易记录极少的情况下,请提交资金形成 过程说明书。 ※请说明《存款证明书》所证明的存款余额 是通过何种方式形成的,并至少就过去1年 内的收入、支出及储蓄情况作出详细说明。 另外,出售资产等取得的收入而形成的,请 在说明中如实记载相关情况,并附上与该 资产出售交易相关的明细资料及收据等证 明材料的复印件。
⑤	职业证明书	· 在职证明书（在企事业单位工作者） 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（企业经营者） · 营业许可证（个体经营者） · 确定申告书的复印件（在日本的个体经营 者）等
⑥	收入证明书	过去1年间的 日本居住者请提交所得·课税证明书
⑦	住民票 (仅限日本居住者)	须记载家庭全体成员
⑧	本学院所需要的其他材料	如有需要,学校会索取其他材料

◆ 注意事项

- ① 如有内容需要修改时,不要使用修正液,在需修改处画两道横线,并在横线上盖印(或署名)。
- ② 填写资料时,名称,地址等不要省略,请填写全称。
- ③ 关于各证明材料,请尽量提交记载有发行机关名、发行者名、发行者职务、发行机关地址、发行机关电话号码的证明材料。
- ④ 各材料发行日期必须在提交出入国在留管理局申请预定日(请参照第3页)之前3个月以内。
- ⑤ 在复印件的空白处,请注明复印的日期·复印人的姓名·与申请人的关系。
填写例: 2026年1月1日 斯巴鲁太郎(申请人的父亲)
- ⑥ 所用语言为日语以外的材料请附日语翻译。

4. 从申请到入国的流程

网上受理在此		日语升学 2年课程 (4月入学)	日语升学 1年9月课程 (7月入学)	日语升学 1年6月课程 (10月入学)
STEP1 缴纳报名费及提交申请材料 申请人(或代理人)将报名费汇入本校指定账户(参考第8页),并提交申请所需的全部材料。安排面试考试。		9月30日止	1月31日止	4月30日止
STEP2 向出入国在留管理局提交申请材料 通过材料审查和面试合格者,本校将申请材料递交给出入国在留管理局。		11月下旬	3月中旬	6月中旬
STEP3 通知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的审查结果 经过出入国在留管理局的书面审查,会通知[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]的结果 <u>合格者</u> :告知在留资格认定书的审查结果及学费、住宿费清单。 <u>不合格者</u> :告知不交付理由。		2月中旬	5月下旬	8月下旬
STEP4 缴纳学费和住宿费等 申请人(或代理人)将学费、住宿费等费用汇至本校指定账户。(参考第7页) 道长确认后,学校会邮寄[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]和[入学许可证]。		3月上旬	6月上旬	9月上旬
STEP5 申请签证 申请者到日本驻中国大使馆或日本总领事馆办理签证。		3月中旬	6月中旬	9月中旬
STEP6 获得签证 <u>获得签证者</u> :获得签证后,请通知学校,学校会向入学者提供入国,入学的咨询服务。预定机票,请将来日日期和航班通知学校。 <u>未获得签证者</u> :请将[入学许可证]返还学校,并向学校提交未获签证的证明材料。学校收到上述材料后,除报名费、入学金以外的费用退还给申请人。		3月下旬	6月下旬	9月下旬
STEP7 抵达日本		4月上旬	7月上旬	10月上旬

5. 学费

各课程的学费及缴纳期限如下：(汇款账号请参考第6页)

◆ 日语升学2年课程(4月入学)

第1期 (3月缴纳)	入学金	50,000 日元
	学费 (1年)	720,000 日元
第2期 (2月缴纳)	学费 (6个月)	360,000 日元
第3期 (8月缴纳)	学费(6个月)	360,000 日元
总计		1,490,000 日元

◆ 日语升学1年9个月课程(7月入学)

第1期 (6月缴纳)	入学金	50,000 日元
	学费(1年)	720,000 日元
第2期 (5月缴纳)	学费(3个月)	180,000 日元
第3期 (8月缴纳)	学费(6个月)	360,000 日元
总计		1,310,000 日元

◆ 日语升学1年6个月课程(10月入学)

第1期 (9月缴纳)	入学金	50,000 日元
	学费 (1年)	720,000 日元
第2期 (8月缴纳)	学费 (6个月)	360,000 日元
总计		1,130,000 日元

※1. 各课程，报名时需缴纳报名费 20,000 日元。

※2. 以上费用中包含教材费等费用。

6. 学费减免制度

入学前的学费缴纳期限内，在日语能力考试，J-TEST, NAT-TEST 等日语考试中，取得优异成绩的申请人为对象，按以下规定减免部分学费。

○日本语能力考试 N2 级，NAT-TEST2 级，J-TEST C 级以上合格者

→减免 70,000 日元。

○日本语能力考试 N3 级，NAT-TEST3 级，J-TEST D 级合格者

→减免 50,000 日元

○日本语能力考试 N4 级，NAT-TEST4 级，J-TEST E 级合格者

→减免 20,000 日元

7. 其他费用

接机费	10,000 日元	入国后，这是从中部国际机场到学校的交通费，例如大汽车租赁费。 (如亲友迎接的话，则无需缴纳)
被褥费	10,000 日元	包括被褥，枕头，床单等费用。(如自己准备则无需缴纳)
汇款手续费		从日本国外汇款时，需向本国银行及日本银行两次支付手续费，两次手续费由本人承担。如汇款时，因手续费问题发生金额不合时，入学后将向本人征收差额。
国民健康保险费		到日本后，有加入国民健康保险的义务，保险费由学生本人向各自的居住地政府部门直接缴纳。

8. 汇款账户

请汇款到 SUBARU 学院本巢校创办者名义「SUBARU 学院 细野 武」的以下银行账号。

日本国内汇款

銀 行 名	じゅうろくぎんこう 十六銀行
支 店	きたがたしてん 北方支店
口 座 番 号	ふつう (普通) 1557253
口 座 名 義	がくいん ほその たけし スバル学院 細野 武

国外汇款

NAME OF BANK	THE JUROKU BANK, LTD.
SWIFT CODE	JUROJPJT
NAME OF BRANCH OFFICE	KITAGATA BRANCH
BRANCH ADDRESS	3-18 Higashikamo, Kitagata-cho, Motosu-Gun, Gifu, Japan
A/C NO.	1557253
A/C NAME	SUBARUGAKUIN HOSONO TAKESHI
BENEFICIARY' S ADDRESS	1963 Kamimakuwa, Motosu-shi, Gifu, Japan

9. 缴纳金退还规定

缴纳金退还规定

- ① 未能取得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者
除报名费外，将全额返还。
- ② 取得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，但放弃申请签证不来日者
除报名费和入学金以外，将全额返还。但是，必须将入学许可书和在留资格认定证明书返还学校。
- ③ 在使领馆等进行签证申请，但没有获得签证，而不能赴日留学的情况
除报名费和入学金以外，将全额返还。但必须在将入学许可书返还给学校，及确认确实未被发放签证后，才予以返款。
- ④ 取得签证，但放弃赴日留学的情况
经确认签证未被使用且已失效后，除报名费和入学金以外，将全额返还。但是，必须将入学许可书返还学校。
- ⑤ 取得签证来日，入学后退学者
返还金额：原则上不会退还任何费用。
有关来日后未到学校报到者的退款事宜，与入学后退学者的退款规定相同。

※通过银行退款时产生的手续费从该退款中扣除。